

##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辦公地址：彰化市中山路二段416號  
承辦人：張靜宜  
電話：7531875  
傳真：7283264  
電子信箱：ac373100@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立溪州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8月19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08028917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轉知有關教育部將「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科技化評量系統」之檢測結果「直接匯入」因材網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8年8月16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80092216B號函辦理。
- 二、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委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建置「推動教師適性教學素養與輔助平臺」（以下稱因材網），並規劃自「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科技化評量系統」，直接將各縣市所屬國中小各受測學生資料傳輸予因材網。
- 三、本府業已同意前項作業規劃後，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財團法人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基金會於108年8月

電子  
文  
騎

3



30日前，依教育部提供之IP位址（120.108.208.138），將本縣所屬國民中小學於108年5月篩選測驗之受測學生資料，採一次性傳輸予因材網。

四、倘後續貴校親師生於因材網功能操作或資料傳輸之資安規劃、資料運用與分析說明等相關詢問事宜，請逕洽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聯繫詢問：電話：04-2218-1033蘇宥曲小姐、電子郵件信箱：ai.ntcu.edu@gmail.com。

正本：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

訂



線

